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国资监管

政务公开

国资数据

互动交流

在线服务

热点专题

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策 > 发布 > 正文

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加强再就业工作精神 进一步加快推进国有大中型企业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工作的通知

文章来源：国资委企业分配局 发布时间：2005-12-02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

国资委分配[2005]299号

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加强再就业工作精神 进一步加快推进国有大中型企业主辅分离 辅业改制工作的通知

各中央企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资委：

最近，国务院印发了《国务院关于加强就业再就业工作的通知》（国发[2005]36号，以下简称《通知》），对前期的就业再就业政策进行了调整、充实和完善，明确了继续鼓励国有大中型企业进行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分流安置富余人员，相关扶持政策审批截止时间延长到2008年。为贯彻落实《通知》精神，继续做好国有大中型企业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认识主辅分离辅业改制的重要意义，增强改革的紧迫感

2002年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制定和实施了一系列促进国有企业下岗失业人员和富余人员再就业的政策措施，其中主辅分离辅业改制成为现阶段国有企业分流安置富余人员的重要形式。经过各方面的共同努力，主辅分离辅业改制的政策在实践中取得积极成效，有效缓解了国有企业减员增效与社会再就业的矛盾。《通知》提出要继续鼓励国有大中型企业进行主辅分离辅业改制，这既是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和促进结构调整的难得机遇，也是实践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的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举措。

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国有企业面临的结构调整和人员分流的任務仍十分繁重，尽快消化国有企业的人员和社会包袱等历史遗留问题，是深化改革的一项重要而紧迫的任务。各级国有资产监管部门和中央企业要认真学习领会《通知》精神，从国有企业深化改革、调整优化结构、做强做大主业的战略高度，进一步认识主辅分离辅业改制的重要意义。要按照国有经济战略性调整的要求，以加快发展为主线，拓宽视野，明确目标，合理界定主辅分离的范围。要结合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3988



云报告
https://www.yunbaogao.cn